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8)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

摘要

董事會就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議決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2元(相當於每股0.049港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036元(相當於每股0.04港元))。

	2018/2019 學年	2017/2018 學年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招生總人數	54,420	43,230	+11,190	+25.9%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收入	1,681,530	1,246,920	+434,610	+34.9%
毛利	741,694	544,866	+196,828	+36.1%
經調整毛利 (附註1)	767,284	556,547	+210,737	+37.9%
核心淨利潤 (附註2)	428,610	321,967	+106,643	+33.1%
年內利潤	353,578	307,182	+46,396	+15.1%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0.17	0.15	+0.02	+13.3%

	於8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總額	750,820	617,023	133,797	21.7%
<i>附註1</i> ： 經調整毛利乃基於毛利計算，已調整收購學校所產生無形資產的攤銷。				
<i>附註2</i> ： 核心淨利潤乃就與本集團經營表現無關的項目作出調整後的年內利潤。詳情請參閱下文對賬及本公告「財務回顧」一節。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353,578	307,182		
減：				
匯兌收益	—	(4,788)		
加：				
匯兌虧損	16,748	—		
可換股貸款票據公平值變動虧損	786	3,94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708	3,948		
收購學校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25,590	11,681		
根據實際票面利率計算的可換股貸款票據經調整利息 支出 <i>(附註3)</i>	23,200	—		
核心淨利潤	<u>428,610</u>	<u>321,967</u>		
<i>附註3</i> ： 該調整指(a)本集團就票面利率為6.8%的500百萬港元可換股貸款票據應付的實際利息約為人民幣30.2百萬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差額並不大)；與(b)使用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的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理論實際利率12.2厘計算的計入損益項下「財務成本」的利息約人民幣53.4百萬元之間的差額。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該等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681,530	1,246,920
收入成本		<u>(939,836)</u>	<u>(702,054)</u>
毛利		741,694	544,866
其他收入	5	33,390	54,0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76)	(1,717)
銷售開支		(25,783)	(19,455)
行政開支		(252,987)	(220,916)
財務收入	7	20,254	46,192
財務成本	8	<u>(107,117)</u>	<u>(57,462)</u>
除稅前溢利		409,275	345,561
稅項	9	<u>(55,697)</u>	<u>(38,379)</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0	<u><u>353,578</u></u>	<u><u>307,182</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59,462	310,390
非控股權益		<u>(5,884)</u>	<u>(3,208)</u>
		<u><u>353,578</u></u>	<u><u>307,182</u></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2	<u><u>0.17</u></u>	<u><u>0.15</u></u>
攤薄（人民幣元）	12	<u><u>0.17</u></u>	<u><u>0.1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8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35,707	2,492,447
預付租賃款項		781,494	502,116
無形資產		26,471	15,801
商譽		149,592	88,320
投資物業		22,000	20,60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630,826	519,5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30,000	—
可供出售投資	15	—	364,500
		<u>4,676,090</u>	<u>4,003,316</u>
流動資產			
存貨 — 待售貨品		6,182	5,48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97,056	162,198
預付租賃款項		18,555	12,4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312,000	—
可供出售投資	15	—	95,234
已抵押銀行存款		498,958	281,5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2,454	911,410
		<u>1,595,205</u>	<u>1,468,347</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6	750,820	—
遞延收入	17	—	617,0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18	502,974	616,226
應付所得稅		117,844	128,082
借款	19	628,960	281,960
可換股貸款票據	20	479,134	—
		<u>2,479,732</u>	<u>1,643,291</u>
流動負債淨額		<u>(884,527)</u>	<u>(174,9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91,563</u>	<u>3,828,372</u>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基金			
股本		18,093	18,057
儲備基金		2,143,205	1,893,008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61,298	1,911,065
非控股權益		85,517	66,276
<hr/>			
		2,246,815	1,977,341
<hr/>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9	1,540,470	1,425,260
可換股貸款票據	20	—	422,143
遞延稅項負債		4,278	3,628
<hr/>			
		1,544,748	1,851,031
<hr/>			
		3,791,563	3,828,372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7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冊，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 Co. Limited（「Bright Education BVI」），而其最終控制人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學斌先生（「劉先生」）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李素文女士（「李女士」）。劉先生與李女士統稱為「控股權益持有人」。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33樓3302室。

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全方位的民辦基礎教育，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該貨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84,527,000元（2018年：人民幣174,944,000元）。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得的融資來源。

經考慮本集團的現金流預測、於2019年8月31日未動用之銀行融資人民幣768,930,000元以及本集團就有關不可撤銷資本承擔的未來資本開支，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以履行其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時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9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積溢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倘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用於在2018年9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並已就首次應用日期前做出的所有合約修訂採用可行的權宜方法，於首次應用日期反映所有修訂的總體影響。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與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截至首次應用日期，於期初累計溢利概無確認任何差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本集團自以下客戶合約主要來源確認收入：

- 學費及住宿費
- 配套服務

有關本集團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的資料於附註4披露。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概述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8年9月1日的累積溢利並無重大影響。已對2018年9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單項並無包括在內。

	於2018年 8月31日呈報 的過往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9月1日根據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呈報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617,023	(617,023)	—
合約負債	—	610,575	610,57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616,226	6,448	622,674

附註： 於2018年9月1日，此前計入遞延收入的預收客戶學費及住宿費以及配套服務遞延收入人民幣610,575,000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至於於2018年9月1日已收來自學生預付費用卡的預收款項，此款項已由遞延收入重新分類為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概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2019年8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其於本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各項受影響項目的影響。未受變動影響的單項並無包括在內。

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附註	如呈報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i)	—	760,954	760,954
合約負債	(i)	750,820	(750,82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i)	502,974	(10,134)	492,840

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

	附註	如呈報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未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遞延收入增加	(i)	—	127,245	127,245
合約負債增加	(i)	123,559	(123,55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開支減少	(i)	(80,378)	(3,686)	(84,064)

附註：

- (i) 此前分類為遞延收入的預收客戶學費及住宿費以及配套服務費用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至於來自學生預付費用卡的預收款項，相關結餘已重新分類為其他應付款項。

3.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2018年9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而並無對已於2018年9月1日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概無於期初累積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2018年8月31日賬面值與2018年9月1日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概述

下表載列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9月1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其他項目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的分類及計量。

	附註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8月31日之年末結餘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非流動		364,500	—
— 流動		95,234	—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a)		
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			
— 非流動		(364,500)	364,500
— 流動		(95,234)	95,234
於2018年9月1日之年初結餘			
— 非流動		—	364,500
— 流動		—	95,234

附註：

(a) 可供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由可供出售投資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本集團公平值為人民幣459,734,000元的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即使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但該等投資的現金流量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標準。該等投資於2018年9月1日的賬面值與其此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b)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由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對所有金融資產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放置存款的銀行多數信用評級較高。因此，該等存款視作信貸風險較低的投資，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虧損撥備。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高信用評級機構之外的銀行結餘，其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基於本公司董事的評估，相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累計金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本集團將於2018年9月1日確認的減值虧損累計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3.3 應用所有新訂準則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年初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須重列。下表呈列就各受影響單列項目確認的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單項並無包括在內。

	於2018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364,500	—	(364,5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64,500	364,500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95,234	—	(95,23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95,234	95,234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617,023	(617,023)	—	—
合約負債	—	610,575	—	610,57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616,226	6,448	—	622,674

附註：為呈報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以間接方法計算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已根據上文披露之2018年9月1日年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營運資金變動。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的定義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基準利率改革 ⁵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當時或開始之後之業務合併生效

⁵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提供全方位的民辦基礎教育，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

收入指自學費、住宿費及配套服務獲得的服務收入(減去回扣、折扣及有關銷售稅項)。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負責審查本集團整體收入分析的行政總裁。

為了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按每所學校基準報告。各所學校構成一個經營分部。各經營分部所提供的服務及客戶類型相似，且各經營分部須受相似的監管環境規管。因此，其分部資料按單一可呈報分部匯總。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及毛利評估可呈報分部的表現。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概無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閱。

歸屬於本集團服務方面的收入載列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及住宿費	1,145,461	841,243
配套服務 (附註)	<u>536,069</u>	<u>405,677</u>
	<u><u>1,681,530</u></u>	<u><u>1,246,920</u></u>

附註： 配套服務收入主要包括提供課外活動、校園餐廳營運銷售以及安排校車及遊學團。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

(i)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服務收入的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時間點確認	
— 配套服務	374,749
於一段時間確認	
— 學費及住宿費	1,145,461
— 配套服務	<u>161,320</u>
總計	<u><u>1,681,530</u></u>

(ii)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學費及住宿費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入)

小學、初中及高中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通常均在各學期初預先付款，且該等款項初時會記錄為合約負債。學費及住宿費在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由於向學生收取但並未賺取的部分學費及住宿費為本集團預計於一年內計入損益的收入，因此該等款項被記錄為合約負債及被視為流動負債。

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耗用服務期間該等服務的利息，本公司董事已將提供學費及住宿費的履約責任釐定為於一段時間內履行。根據本集團學費及住宿費的標準合約條款，學生有權於服務期間退款。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估計退款負債。收入乃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就已收取但尚未確認收入的費用確認合約負債。

配套服務收入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入)

配套服務收入包括課外活動、小學校園餐廳以及校車服務，均於一段時間內確認。該等服務主要於提供服務前墊付固定費用。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耗用服務期間該等服務的利息，本公司董事已將該等服務的履約責任釐定為於一段時間內履行。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估計退款責任。收入乃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就已收取但尚未確認收入的費用確認合約負債。

配套服務收入 (於一時間點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向校園內的學生銷售日常用品及其他教育材料，並為初高中學生提供校園餐廳服務。本集團於商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學生或校園餐廳服務提供予學生時確認來自日用品及其他教育材料銷售以及向初高中學生提供校園餐廳服務的收入。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提供教育服務的合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並無披露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單一客戶於該兩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或以上。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本集團絕大部分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169	1,111
政府補貼(附註)	25,507	40,980
捐款收入	14	6
員工宿舍收入	3,710	4,529
其他	2,990	7,427
	<u>33,390</u>	<u>54,053</u>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因組織學校活動、發展教育服務及學校出色的學術表現而從政府部門獲取的無條件補貼。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	(16,748)	4,7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602)	(1,614)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400	500
可換股貸款票據公平值變動虧損		
— 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	(786)	(3,9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附註)	18,370	—
其他	(1,810)	(1,447)
	<u>(176)</u>	<u>(1,717)</u>

附註：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產生自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投資產品的利息收入。於上一年度，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投資產品所獲得的收入被分類為損益中的財務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7. 財務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20,254	13,320
可供出售投資利息	—	32,872
	<u>20,254</u>	<u>46,192</u>

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賺取的投資收入按資產類別劃分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32,87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54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320
	<u>20,254</u>	<u>46,192</u>

8. 財務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	53,391	5,555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21,774	87,381
	<u>175,165</u>	<u>92,936</u>
減：合資格資產成本的資本化金額	(68,048)	(35,474)
	<u>107,117</u>	<u>57,462</u>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借款成本乃於一般借款池中產生，並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的開支使用年度資本化率7.5%(2018年：6.7%)計算。

9. 稅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包括：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46,778	33,807
— 版權費收入的中國預扣所得稅	8,269	6,576
遞延稅項扣除(抵免)	650	(2,004)
	<u>55,697</u>	<u>38,379</u>

10. 年內利潤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538,546	353,43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0,170	36,225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8,708	3,948
員工成本總額	<u>607,424</u>	<u>393,60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689	85,977
收購學校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收入成本)	25,590	11,681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經扣除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人民幣8,253,000元 (2018年：人民幣2,079,000元))	9,757	8,71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24,060	164,809
捐款	5,733	4,142
核數師薪酬	3,200	2,580

11. 股息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已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2元（相當於每股0.049港元）（2018年：每股人民幣0.032元（相當於每股0.04港元）），合共人民幣85,407,000元（相當於99,737,000港元）（2018年：人民幣69,914,000元（相當於81,566,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擬議於本報告期末後就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2元（相當於每股0.049港元）（2018年：每股人民幣0.036元（相當於每股0.04港元）），合共人民幣85,980,000元（相當於100,310,000港元）（2018年：人民幣73,546,000元（相當於81,718,000港元）），惟須於來屆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359,462</u>	<u>310,390</u>
	2019年 千股	2018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93,989	2,040,018
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1,845	5,250
股份獎勵計劃	<u>1,054</u>	<u>—</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96,888</u>	<u>2,045,268</u>

以上所載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於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所持有股份及加上與強制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有關的股份轉換後達致。

因假設對本公司尚未轉換的可換股貸款票據行使轉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有關轉換。

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新民辦學校支付的按金	200,880	220,975
其他按金	43,545	22,033
員工墊款	3,210	5,651
其他應收款項	27,811	19,053
向政府臨時付款	1,315	21,315
向關連公司預付建造款項	197,234	220,765
建造學校預付款項	232,712	160,675
其他預付款項	21,175	11,263
	<u>727,882</u>	<u>681,730</u>
流動	97,056	162,198
非流動	<u>630,826</u>	<u>519,532</u>
	<u>727,882</u>	<u>681,730</u>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312,000	95,234
非流動	<u>30,000</u>	<u>364,500</u>
	<u>342,000</u>	<u>459,734</u>

* 此欄內金額已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調整。

於2019年8月31日的金融資產由中國金融機構發行。該等金融資產附帶的預期回報率(無保證)取決於相關金融工具的回報。

15. 可供出售投資

於2018年8月31日的可供出售投資由中國金融機構發行。該等可供出售投資附帶的預期回報率(無保證)取決於相關金融工具的回報。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95,234
非流動	<u>364,500</u>
	<u><u>459,734</u></u>

16. 合約負債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學費及住宿費	671,067	553,368
配套服務	<u>79,753</u>	<u>57,207</u>
	<u><u>750,820</u></u>	<u><u>610,575</u></u>

* 此欄內金額已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調整。

合約負債基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服務的最初責任分類為流動。

2018年9月1日的合約負債於本年度悉數確認為收入。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主要付款條款如下：

— 學費及住宿費

本集團提前向學生收取學費及住宿費，從而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學生同時收取並耗用本集團於適用課程的相關期間內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後確認收入為止。本集團一般於各學期初收取全額學費及住宿費（每學年包括兩個學期）。

— 配套服務

本集團就本集團自客戶收取有關未履行之履約責任的費用部分確認合約負債。

17. 遞延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及住宿費	—	553,368
配套服務	—	63,655
	<u>—</u>	<u>617,023</u>
	<u>—</u>	<u>617,023</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	617,023
非流動	—	—
	<u>—</u>	<u>617,023</u>
	<u>—</u>	<u>617,023</u>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9月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建築應付款項	159,146	104,574	104,574
建築應計費用	107,012	238,884	238,884
因收購子公司而應付的代價	102,720	120,000	120,000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預收款項	—	60,000	60,000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42,504	29,892	29,892
來自學生預付費用卡的預收款項	10,134	6,448	—
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	7,948	7,948	7,948
應付利息	4,499	7,841	7,841
其他應付稅項	30,138	14,812	14,812
預收酌情政府補貼	5,349	5,635	5,635
已收按金	14,168	5,645	5,645
其他應付款項	19,356	20,995	20,995
	<u>502,974</u>	<u>622,674</u>	<u>616,226</u>

* 該列中的金額乃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調整後得出。

19. 借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u>2,169,430</u>	<u>1,707,220</u>
應償還賬面值：		
— 一年內	628,960	281,96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95,960	185,960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951,248	1,089,880
— 五年以上	<u>393,262</u>	<u>149,420</u>
	2,169,430	1,707,220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628,960)</u>	<u>(281,960)</u>
	<u>1,540,470</u>	<u>1,425,260</u>
借款風險：		
— 定息	700,000	500,000
— 浮息	<u>1,469,430</u>	<u>1,207,220</u>
	<u>2,169,430</u>	<u>1,707,220</u>

本集團擁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制訂的基準借款利率計息的浮息借款。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所示：

	2019年	2018年
實際利率：		
定息銀行借款	4.4%–6.0%	6%
浮息銀行借款	4.4%–7.3%	4.4%–7.5%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收取光明學校、東莞學校、盤錦學校、濰坊學校、惠州學校、漳浦龍成中學附屬小學、雲浮學校學費及住宿費的權利、將建設的佛山順德光正實驗學校營運收益產生的收入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借款亦由本公司、廣州光正教育集團、東莞瑞興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及若干關連方無償擔保。於2019年及2018年8月31日關連方提供的擔保金額如下：

關連方姓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劉先生	377,600	448,200
劉先生及李女士	1,107,770	880,000
劉先生、李女士及劉先生控制的公司	241,060	272,020

20. 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2018年6月22日，本公司與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PA Chokmah(「**持有人**」)訂立信貸協議(「**信貸協議**」)，內容有關PA Chokmah向本公司提供本金額最高達50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本金額為500百萬港元的6.8厘無抵押可換股貸款票據。可換股貸款票據以港元計值，並自可換股貸款票據的發行日期起計2年內到期(「**到期日**」)。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條款詳情載列如下：

- (a) 200百萬港元(即該貸款的40%)(「**強制本金**」)將按緊接到期日期前連續90個交易日每日股份收市價的算術平均數折讓20%的每股轉換股份價格於到期日強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不設價格上限；
- (b) 持有人有權於自到期日起直至到期日起計三個月期間(「**酌情轉換期間**」)屆滿的期間內，透過向本公司發出酌情轉換通知按緊接轉換日期前連續90個交易日每日股份收市價的算數平均數折讓10%的每股轉換股份價格，將不超過100百萬港元(即該貸款的20%)(「**酌情本金**」)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不設價格上限；
- (c) 餘下本金額200百萬港元將於到期日以現金償還。需於到期日以現金償還的總額指可換股貸款票據於到期日的尚未償還本金額減強制本金及酌情本金的總額，持有人有權選擇將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直至結算日期，每半年須按6.8%的年利率支付利息。於發生控制權變動或流動性事件(本集團的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及資產予以出售)後，PA Chokmah並無義務就任何貸款提供資金；並可註銷可換股貸款票據，以及將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累算利息、退出費用及信貸協議及相關文件下累算的所有其他金額宣布為立即到期並須予支付。如出現下列情況，即屬發生控制權變動：(i)任何人士或任何一組人士(劉先生及其聯屬人除外)藉一致行動而取得對本公司的控制權或者成為本公司30%或以上的已發行具投票權股本的(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人；或(ii)劉先生、其聯屬人連同與劉先生及／或其聯屬人一致行動的人士不再控制本公司或者不再是本公司51%以上的已發行具投票權股本的實益擁有人(不論是直接或間接透過子公司而實益擁有)；或(iii)劉先生及其聯屬人於本公司的股份持有量不再多於任何其他股東。

可換股貸款票據包括兩個部分，即非衍生債務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包括轉換選擇權)。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於2019年及2018年8月31日作出的估值報告釐定。

於初始確認日期，非衍生債務部分按公平值確認，基於到期時贖回金額的現值計算。於其後期間，非衍生債務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非衍生債務的實際利率為12.2% (2018年：12.2%)。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於發行日期及其後期間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公告發出核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於2018/2019學年)

概覽

我們成立於2003年，按招生人數衡量，乃華南地區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最大的民辦教育集團之一。我們學校以來自中國中產或以上階級家庭的學生為主要對象。

與2017/2018學年相比，2018/2019學年的總招生人數增加25.9%至54,420名學生，我們學校的學生總容量增加約21.3%至63,000名學生。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福建省增設一所寄宿制學校，並收購了一幅位於佛山市順德區的土地作教育用途，詳情如下。

主要業務發展

(i) 於福建省增設一所寄宿制學校

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賣方」)於2018年8月20日訂立的協議，賣方同意有條件向本集團轉讓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事項」)。目標公司擁有位於中國福建省漳州市的漳浦龍成中學及漳浦龍成中學附屬小學(統稱「漳浦龍成學校」)的全部出資人權益，以及漳浦龍成學校所在一幅佔地面積約100畝的土地的全部權益。

漳浦龍成學校為按省一級標準建立的民辦寄宿學校，為中國一年級至十二年級學生提供教育，總入學人數約為2,900名。

於2018年11月，本集團已完成營運漳浦龍成學校所需登記手續及取得相關牌照，並已完成轉讓事項的其他先決條件。目標公司與漳浦龍成學校的財務報表已自完成轉讓事項日期起合併至本集團財務報表。

(ii) 於佛山市順德區收購土地興建中小學

於2018年10月，本集團成功競得位於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約98,800平方米(相當於約148畝)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作教育用途，年期為50年。本集團已與佛山市順德區均安鎮土地儲備發展中心訂立協議，內容有關以約人民幣276百萬元的代價收購該土地及建議於該土地發展一所寄宿制學校。根據協議，本集團需要建設一所配備(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的寄宿制學校，總容量不少於4,440名學生。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9日的公告。

於2019年3月，本集團獲得佛山市順德區教育部批准，計劃設立總佔地面積約191,000平方米(相當於約286畝)的非營利性民辦中小學，為一年級至十二年級學生提供教育。除了於2018年10月通過招標收購的約98,800平方米的原有土地外，本集團已獲准租賃額外約92,200平方米的土地作教育用途，而學校的最大總容量經批准後，將增至9,210名學生。該項情況表明，當地政府支持本集團以實現最大效益化為前提於佛山市順德區設立民辦學校。本集團已於2019年9月前開始第一階段的招生工作，請參閱「2019/2020學年的近期業務發展」一節。

(iii) 成立教育產業基金

於2019年3月，本集團與廣東匯垠海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匯垠海德」）簽署策略合作協議（「策略合作」），成立教育產業基金，主要投資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學校（「產業基金」），目標投資規模約為人民幣2,500百萬元，將按項目基準分階段籌集。其中人民幣1,000百萬元將由本集團注資人民幣700百萬元及匯垠海德注資人民幣300百萬元。廣州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的全資子公司廣州匯垠天粵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匯垠海德的最大股東。

產業基金將成立平台公司及不同的項目公司用於持有不同學校的權益。平台公司將運用產業基金籌集所得的資金為（其中包括）成立新學校的開支及學校的營運開支提供資金。匯垠海德將為產業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而本集團將為項目公司持有的該等學校提供管理服務以收取服務費。對於產業基金擬出售的任何投資項目，本集團將擁有優先購買權，按第三方買家提出的相同條件購買。有關產業基金的詳情及策略合作的原因，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0日之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產業基金尚未設立。

我們的學校及教育課程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營運11所學校，其中有三所學校位於廣東省東莞市的兩個校園，一所學校位於廣東省惠州市，一所學校位於廣東省揭陽市；兩所學校位於山東省濰坊市，兩所學校位於福建省漳州市，另有兩所學校分別位於遼寧省盤錦市及四川省廣安市。

下表載列我們於九個校園內提供的教育類別：

	小學部	初中部	高中部	國際課程
1. 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 (「東莞市光明中小學」)	√	√	√	√
2.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
3.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
4.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	√	√	不適用
5.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	√	√	不適用
6. 揭陽市揭東區光正實驗學校(前稱華南 師大粵東實驗學校)(「揭陽學校」)	√	√	√	不適用
7. 濰坊市濰州外國語學校(「濰坊濰州 學校」)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不適用
9. 漳浦龍成學校	√	√	√	不適用

我們的小學及初中學校主要分別向一至六年級的學生及七至九年級的學生提供中國課程教育。我們的高中學校主要向十至十二年級的學生提供中國課程教育。

我們亦為有意接受海外高等教育的若干學生開辦國際課程。例如，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國際課程經倫敦考試委員會授權，向高中學生提供取得國際普通中等教育證書及英國普通教育A級證書所需考試的課程。

我們的教育方針

我們的教育目標為「以誠心服務社會，以愛心培育人才」。為達致我們的目標，我們已建立下列教育方針：賢良方正，立德樹人。

我們的學校特色

我們的學校為設有學生宿舍的寄宿制學校。為了促進學生的全面優質發展，我們提供一系列校本選修課程，包括體育、藝術、音樂及中國文化課程。我們的學生在籃球、田徑、武術、音樂、舞蹈及中國書法藝術等領域已取得長足的進步。例如，東莞市光明中學男子籃球隊過去曾獲得多項市級及省級冠軍獎項，並於2019年全國初高中籃球比賽中獲得季軍。

學生升學率

於2018/2019學年，我們學校超過90%的高中畢業生被中國大學錄取，且有超過50%的東莞市光明中學高中畢業生被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發佈的「廣東省大學申請及入學指引」認定的中國一類本科大學錄取。

收入

我們的收入來自向我們學生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及向學生提供的配套服務。由於所有配套服務目前由本公司間接全資子公司提供，管理層根據服務類型評估配套服務的表現，故並無相應呈列按學校劃分的總收入。

按服務劃分的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估總額 百分比
		估總額 百分比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及住宿費	1,145,461	68.1	841,243	67.5
配套服務	536,069	31.9	405,677	32.5
總收入	<u>1,681,530</u>	<u>100</u>	<u>1,246,920</u>	<u>100</u>

學費及住宿費

我們的學年一般由9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包括暑假），每學年分為兩個學期。學費及住宿費一般於各學期開始前提前繳付，而我們初步將該等付款記錄為遞延收入。我們其後在每學年的相關期間內按比例確認學費及住宿費為收入。

與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36.2%，其中約30.0%來自我們現有學校的自然增長。

配套服務

我們為通常於學期周一至周五住校的寄宿生提供宿舍。為了提高學生的在校生活質素，我們全資擁有的服務公司為學生提供配套服務，包括為學生提供多種校園服務及日常必需品。

與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配套服務收入增加32.1%，主要由於整體招生人數增加以及若干配套服務項目的平均售價增加所致。

招生人數

於2018/2019及2017/2018兩個學年，從我們學校退學及轉學的學生人數並不重大。因此，各學年初的招生人數可反映各學年的招生人數，且並未呈列平均招生人數。

下表載列2018/2019及2017/2018學年的招生人數：

按學校劃分的招生人數	學年			變動
	2018/2019	2017/2018	變動	百分比
東莞市光明中小學	17,358	16,477	+881	+5.3%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2,645	10,620	+2,025	+19.1%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8,413	6,011	+2,402	+40.0%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3,119	2,170	+949	+43.7%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2,133	1,401	+732	+52.2%
揭陽學校	5,375	4,501	+874	+19.4%
小計	<u>49,043</u>	<u>41,180</u>	<u>+7,863</u>	<u>+19.1%</u>
新增的學校				
濰坊濰州學校 —				
自2018年6月起合併入賬	2,318	2,050	+268	+13.1%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				
於2018年9月開學	159	不適用	+159	不適用
漳浦龍成學校 —				
自2018年11月起合併入賬	2,900	不適用	+2,900	不適用
小計	<u>5,377</u>	<u>2,050</u>	<u>+3,327</u>	<u>+162.3%</u>
學生總人數	<u><u>54,420</u></u>	<u><u>43,230</u></u>	<u><u>+11,190</u></u>	<u><u>+25.9%</u></u>

學生總人數增加25.9%，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招生人數增加以及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所致。

漳浦龍成學校2018/2019學年的招生人數自2018年11月起匯總至本集團的招生人數，而濰坊濰州學校2017/2018學年的招生人數自2018年6月起匯總至本集團的招生人數。因此，

學生總人數的正常化年度增長率調整至29.4%。

<i>按分部劃分的招生人數</i>	學年		學年	
	2018/2019	佔總數 百分比	2017/2018	佔總數 百分比
高中部	11,555	21.3	9,037	20.9
初中部	23,680	43.5	18,217	42.1
小學部	18,943	34.8	15,669	36.3
國際課程	242	0.4	307	0.7
學生總人數	<u>54,420</u>	<u>100</u>	<u>43,230</u>	<u>100</u>

招生

就我們高中部的招生而言，我們參加有關中國教育局舉辦的統一入學程序，一般錄取透過統一入學制度申請我們學校並已達到或超過我們所要求的標準考試分數的初中畢業生。我們亦組織額外考試以評估申請人在體育、音樂或藝術方面的技能並錄取在該等領域具有專長的特長生。就我們初中部而言，我們一般錄取在我們組織的入學考試中已達必需分數的小學畢業生。就我們小學部的招生而言，我們要求申請人參加校園內的面試。

就2018/2019學年而言，我們小學部的畢業生約99%被錄取到我們的初中部，而我們初中部約50%的畢業生錄取到我們的高中部。

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

按學校劃分的每名學生平均年度學費及 住宿費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19年 人民幣元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元 (附註)	
東莞市光明中小學	26,005	22,930	+13.4%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25,634	22,716	+12.8%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19,852	19,459	+2.0%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7,161	15,065	+13.9%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15,244	14,504	+5.1%
揭陽學校	10,972	10,212	+7.4%
新增學校前	<u>22,176</u>	<u>20,277</u>	<u>+9.4%</u>
新增的學校			
濰坊濰州學校 — 自2018年6月起合併入賬	12,426	3,046 [#]	+2.0% [#]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 於2018年9月開學	16,473	不適用	不適用
漳浦龍成學校 — 自2018年11月起合併入賬	9,131 [*]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u><u>21,049</u></u>	<u><u>19,460</u></u>	<u><u>+8.2%</u></u>

* 由於收購漳浦龍成學校已於2018年11月完成，漳浦龍成學校的財務報表自2018年11月起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因此，只有漳浦龍成學校由2018年11月至2019年8月期間的學費及住宿費併入本集團的總學費及住宿費，而漳浦龍成學校的招生人數則全數併入本集團的招生總人數。我們假設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漳浦龍成學校的招生人數並無重大變動，並年化其學費及住宿費，則漳浦龍成學校每名學生的正常化平均年度學費及住宿費將調整至約人民幣10,957元。

由於收購濰坊濰州學校已於2018年5月31日完成，濰坊濰州學校的財務報表自2018年6月起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因此，只有濰坊濰州學校2018年6月至8月期間的學費及住宿費併入本集團的總學費及住宿費，而濰坊濰州學校的招生人數則全數併入本集團的招生總人數。我們假設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濰坊濰州學校的招生人數並無重大變動，並年化其學費及住宿費，則濰坊濰州學校每名學生的正常化平均年度學費及住宿費將調整至約人民幣12,184元。

附註：

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乃以各自年度的學費及住宿費總額除以各學年的招生人數而計算。於2018/2019及2017/2018兩個學年，我們學校的退學學生人數及轉學學生人數並不重大，因此各學年初的招生人數可反映各學年的招生人數，且並未就計算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呈列各學年的平均招生人數。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計及新增的濰坊濰州學校、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漳浦龍成學校前，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增加9.4%至人民幣22,176元，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明中小學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

本集團每名學生的總體平均學費及住宿費增加8.2%至人民幣21,049元，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明中小學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假設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漳浦龍成學校的招生人數並無重大變化，倘我們年化其學費及住宿費，則正常化整體平均學費及住宿費將調整至人民幣21,146元(2018年:人民幣19,893元)，按年上升6.3%。

學校容量及利用率

由於我們的學校為寄宿制學校，學生容量乃根據各個學校的內部記錄及計算結果按學生宿舍可用的概約床位數量計算。學校利用率乃以一所學校錄取的學生人數除以有關學年的學生容量計算。下表載列2018/2019及2017/2018學年我們學校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按學校劃分的學生容量 及利用率	2018/2019學年		2017/2018學年	
	學生容量	利用率	學生容量	利用率
東莞市光明中小學	18,300	94.9%	16,804	98.1%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5,000	84.3%	13,500	78.7%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8,500	99.0%	8,000	75.1%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4,000	78.0%	2,500	86.8%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4,000	53.3%	4,000	35.0%
揭陽學校	7,000	76.8%	5,000	90.0%
小計	<u>56,800</u>	<u>86.3%</u>	<u>49,804</u>	<u>82.7%</u>
新增的學校				
濰坊濰州學校 —				
自2018年6月起合併入賬	2,200	105.4%	2,120	96.7%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				
於2018年9月開學	1,000	15.9%	不適用	不適用
漳浦龍成學校 —				
自2018年11月起合併入賬	3,000	96.7%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計	<u>6,200</u>	<u>86.7%</u>	<u>2,120</u>	<u>96.7%</u>
總計	<u><u>63,000</u></u>	<u><u>86.4%</u></u>	<u><u>51,924</u></u>	<u><u>83.3%</u></u>

學生總容量由2017/2018學年的51,924名增加至2018/2019學年的63,00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明中小學(收購鄰近校園後)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容量擴大、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於2018年9月開學以及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所致。

教師

於2018/2019學年，我們的中國合資格教師逾80%為大學本科或以上學歷。教師數目由2017/2018學年的約2,670名增加至2018/2019學年的3,41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招聘額外教師以及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所致。整體學生教師比率保持相對穩定。

教師流轉率

於2018/2019學年，我們教師(包括辭退的教師)的流轉率約為7.0%。

2019/2020學年的近期業務發展

(i) 三所新建學校於2019/2020學年開學 巴中光正實驗學校(「巴中光正學校」)

本集團開辦的巴中光正學校位於四川省巴中市，第一期已於2019年9月開學。巴中光正實驗學校是由巴中地方政府推廣的重點發展項目之一，巴中地方政府已向本集團提供一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20畝的土地(相當於約210,000平方米)作教育用途，土地使用權為期50年。

巴中光正學校為一所寄宿制學校，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所有發展階段完成後的總容量約為10,000名學生。本公司認為，開辦巴中光正學校可為本集團帶來絕佳的機遇，以進一步擴展其於四川的覆蓋範圍，並提升其於區內的學校品牌影響力。

雲浮市光明外國語學校(「雲浮市光明學校」)

本集團開辦的雲浮市光明學校位於廣東省雲浮市，第一期已於2019年9月開學。雲浮地方政府已向本集團提供一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55畝(相當於237,000平方米)的土地作教育用途。

雲浮市光明學校為一所寄宿制學校，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所有發展階段完成後的總容量為10,680名學生。

順德光正實驗學校

正如「業務回顧(於2018/2019學年)」中「主要業務發展」一節所述，順德光正實驗學校已於2019/2020學年如期開學。然而由於學校的部分設施仍未投入使用，學生目前使用本集團其他學校校園內的設施。

(ii) 招生人數增長

按學校劃分的招生人數	學年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9/2020	2018/2019		
東莞市光明中小學	17,623	17,358	+265	+1.5%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4,773	12,645	+2,128	+16.8%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9,694	8,413	+1,281	+15.2%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4,070	3,119	+951	+30.5%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2,522	2,133	+389	+18.2%
揭陽學校(附註)	4,769	5,375	-606	-11.3%
濰坊濰州學校	2,195	2,318	-123	-5.3%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598	159	+439	+276.1%
小計	56,244	51,520	+4,724	+9.2%
新增的學校				
漳浦龍成學校 —				
自2018年11月起合併入賬	2,894	2,900	-6	-0.2%
巴中光正學校 —				
於2019年9月開學的新學校	488	不適用	+488	不適用
雲浮市光明學校 —				
於2019年9月開學的新學校	445	不適用	+445	不適用
順德光正實驗學校 —				
於2019年9月開學的新學校	45	不適用	+45	不適用
小計	3,872	2,900	+972	不適用
學生總人數	60,116	54,420	+5,696	+10.5%

附註： 本集團完成收購後，65%的揭陽學校股權於2017/2018學年實際匯總至本集團。揭陽學校招生人數減少主要由於揭陽學校於2019/2020學年重新定位，小學及中學部新入學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29%至32%，且學校名稱由華南師大粵東實驗學校更改為揭陽市揭東區光正實驗學校。

(iii) 主要學費及住宿費增長

自2019/2020學年起，除揭陽學校的學費及住宿費上漲外，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的高中部學生學費及住宿費亦分別增加約29%及42%。

(iv) 學校容量擴大

除上文所述三所新建學校開學外，本集團於2019/2020學年擴大部分學校的容量，以應付招生人數增長。因此，整體學生容量將由2018/2019學年約63,000名增加至2019/2020學年約70,000名，按年增長約11.1%。

有關擴大各學校容量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展望」一節。

市場回顧

中國已計劃促進大灣區資源深度整合及協調經濟發展，該地區包括廣東省的九個城市及港澳兩個行政區域。根據國家統計局編製的數據，上述十一個城市包括廣州、深圳、佛山、東莞、惠州、珠海、中山、江門及肇慶所產生的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為1.51萬億美元，而於2018年的人口為6,960萬人，分別佔全國總數的12%和5%。

大灣區的發展也伴隨着交通連通的顯著增加，促進人員及貨物的流動，從而帶動強勁的經濟增長。由於中國政府將繼續發展交通網絡，繼本年四月開通的南沙大橋以及於2018年開通的廣深港高速鐵路及港珠澳大橋後，政府計劃於不久的將來推出深中通道及蓮塘／香園圍管制站等多個基礎設施項目計劃。隨著大灣區交通基礎設施的發展，加上其他利好政策，我們預計從中國其他地區隨經商或工作的父母遷至大灣區的子女人數將增加，為廣東省民辦中小學教育的發展創造一個前景亮麗的環境。

展望

本集團業務的利好環境

i) 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

於2019年2月18日，中國中央政府為大灣區發佈了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發展規劃綱要**」），其中的路線圖將大灣區進一步蛻變成技術及創新的世界級城市群及國際樞紐。尤其是，發展規劃綱要中的第八章載明，旨在於大灣區建立一個教育及人才中心，其中更會推行多項（其中包括）促進大灣區基礎教育的舉措，例如：

- 加強基礎教育的交流合作；
- 鼓勵粵港澳三地中小學校結為「姊妹學校」；
- 在廣東建設學校或提供設有寄宿服務的課程，招收港澳學童；
- 加強學校建設，擴大學位供給；
- 進一步完善跨區域就業人員隨遷子女就學政策；
- 確保符合條件的隨遷子女順利在流入地參加高考；及
- 研究賦予在珠三角九市工作生活並符合條件的港澳居民子女與內地居民同等接受義務教育和高中階段教育的權利。

為吸引更多專業人才到廣東九市，於2019年3月，中國政府啟動了境外人才補貼計劃，補貼中國大陸與香港之間個人所得稅的差額。

我們預計上述措施，加上更方便的交通及綜合設施，大灣區的人才流入將會增加，由於其收入水平一般較高，並更著重孩子的教育質量，因此會推動對優質民辦中小學的需求。

ii) 《中國教育現代化2035》及其實施方案 (2018–2022年)

憑藉我們於提供全方位優質民辦中小學教育方面的良好往績紀錄，我們相信我們的學校將成為《中國教育現代化2035》所載政策的受益者之一。

於2019年2月，中國中央政府發佈了《中國教育現代化2035》及《加快推進教育現代化實施方案(2018–2022年)》(「**實施方案**」)，當中包括促進實現優質均衡的義務教育，普及高中教育。實施計劃中有十項關鍵任務，其中若干目標對中小學教育有正面的影響。例如，第二項任務強調(其中包括)推動普通高中優質特色發展，支持中小學校開展課後服務工作。第十項任務則旨在(其中包括)落實民辦教育促進法，修訂其實施條例，積極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持續健康發展。

iii) 地方政府支持民辦教育發展的動力

不斷增長的教育資源需求以及中國地方政府承擔的大部分公共教育支出或會對省市級政府的財政帶來壓力，為民辦教育提供了極佳的發展機遇。中國政府的數據顯示，中國教育方面的公共支出逐年增長，於2018年達到3.6萬億元，同比增長8.31%，而超過90%的公共教育支出由地方政府承擔，在其整體收支中佔據較大比例。例如，廣東省2016年的公共教育開支分別約佔政府總開支及收入的17%及24%。民辦教育在填補公共教育資源不足方面發揮著重要職能，因而預期將繼續快速增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中國民辦中小學的學生總數預期將由2016年的15.7百萬人增長至2021年的20.0百萬人；就入學人數而言，小學、初中及高中滲透率預期將分別由2016年的7.6%、12.3%及11.8%增長至2021年的9.1%、14.8%及14.1%。

提升品牌影響力

我們認為，在中國民辦中小學教育事業的運營過程中，關鍵的成功因素在於保持良好的聲望及強大的品牌知名度。我們的教育質量使我們於利用學校品牌複製業務方面擁有良好往績記錄。我們將繼續強調全方位的優質教育，並擴大學校網絡以提高我們的聲譽。

隨著我們不斷增加的品牌影響力，我們相信我們的學校物業將會於未來數十年間成為運營我們前途可見中小學業務的優質資產，我們傾向於擁有為大型學校而設的學校物業。同時，我們亦將探索運營小型學校的任何輕資產商業機會。

我們的增長策略

以大灣區為重點

鑒於廣東省國內生產總值、人口及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投射出的利好環境，我們有意在大灣區廣東九市全面鋪開校園網絡。

除於東莞、惠州及佛山的現有學校外，我們已分別就於江門、廣州及肇慶擬議建立民辦寄宿制學校與各城市的地方政府訂立合作或框架協議，藉此於日後覆蓋大灣區六個廣東城市。

同時，我們亦將於廣東省以外的地區尋求任何具吸引力的擴張機會。

雙管齊下的擴張策略

I) 擴大學校容量

本集團現有學校於2019/2020學年的估計總容量約為70,000名學生。獲得若干政府批准後，假設現有學校及在建新學校可用於擴張的全部土地得到充分利用，則本集團的估計最大容量或將擴大至超過140,000名學生。

我們將基於宿舍可容納的估計學生數目評估各所學校的容量。各所學校的擴容可能因評估而不時作出調整，取決於(其中包括)各所學校的實際招生人數、利用率及學生人數的增長潛力。

下表載列本集團學校的學生容量由2018/2019學年至2019/2020學年的擴大情況(如有)及其估計最大學生容量：

現有學校	2018/2019 學年學生 容量	2019/2020 學年估計 學生容量	估計最大 學生容量 (附註)
東莞市光明中小學	18,300	18,300	18,300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5,000	17,000	20,000 ⁽¹⁾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8,500	10,500	12,000 ⁽¹⁾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4,000	4,000	6,200 ⁽²⁾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4,000	4,000	8,000 ⁽²⁾
揭陽學校	7,000	7,000	18,000 ⁽³⁾
濰坊濰州學校	2,200	2,200	2,200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1,000	1,000	9,280 ⁽²⁾
漳浦龍成學校	3,000	3,000	3,500
巴中光正實驗學校	不適用	1,500	10,000 ⁽²⁾
雲浮市光明外國語學校	不適用	1,500	10,680 ⁽²⁾
順德光正實驗學校	不適用	— ⁽⁴⁾	9,210 ⁽⁴⁾
小計	<u>63,000</u>	<u>70,000</u>	<u>127,370</u>
在建新學校 — 預期於2020/2021學年開學			
潮州市的一所寄宿制學校	—	—	8,000 ⁽⁵⁾
江門開平市的一所寄宿制學校	—	—	7,500 ⁽⁵⁾
小計	<u>—</u>	<u>—</u>	<u>15,500</u>
總計	<u><u>63,000</u></u>	<u><u>70,000</u></u>	<u><u>142,870</u></u>

附註：

- (1) 獲得若干政府批准後，我們申請分別將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最大學生容量由18,000名及10,500名增加至20,000名及12,000名。
- (2)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雲浮市光明外國語學校及巴中實驗學校各自的估計最大容量乃基於相關合作協議所載(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的目標總容量得出。
- (3) 揭東縣人民政府同意支持本集團，提供額外土地作揭陽學校未來擴建之用，預期可最多容納18,000名學生。
- (4) 儘管順德光正實驗學校現已開學，但校內部分設施尚未投入使用，學生目前使用本集團其他學校校園內的設施。其估計最大容量基於(其中包括)地方政府批准的小學、初中及高中部目標總容量得出。
- (5) 建議於潮州市及江門開平市新建的學校估計最大容量乃基於(其中包括)相關合作協議所載小學、初中及高中部的目標總容量得出。

II) 開辦更多新學校

為了保持我們於日後的增長勢頭，除擴大現有學校容量外，我們將繼續透過運營廣東省規模相對較小的潛在輕資產學校開辦新的學校，並於已購作教育用途附帶土地使用權的地塊上建設規模相對較大的新學校。

我們預期將會有更多新的學校項目加入發展計劃，我們將不時根據市場狀況、地方政府的需求及規定調整我們的發展計劃。

a) 探索在廣東省運營輕資產學校的機會

鑒於對優質民辦中小學校的強勁需求，以及若干廣東省城市作教育用途之土地稀少，本集團正尋求機會租賃或運營部分閒置物業，獲當地政府機關批准後，該等物業可轉型為容納3,000至5,000名學生的學校物業。本集團已於東莞及佛山

物色多處此類物業，正分別與物業擁有人／業主及相關政府機關協商合作安排及必要批文。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運營輕資產學校的事宜簽署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b) 在建新學校 — 第一期預期於2020/2021學年開學

根據本集團與廣東省江門市及潮州市地方政府分別訂立的合作協議，各地方政府已向本集團提供土地，在下列城市建設(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部的寄宿制學校：

城市	作教育用途的概約土地面積	估計最大學生容量
潮州市	200畝或133,000平方米	8,000
江門開平市	200畝或133,000平方米	7,500

各所建議寄宿制學校將分階段建設，第一期的預期開學日期取決於包括必要政府批文在內的多項條件。

c) 正在協商的擬議新學校

本集團已與廣東省廣州市及肇慶市地方政府簽署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在廣州及肇慶發展寄宿制學校的建議合作。

我們仍在與上述地方政府就建議合作的條款進行協商，包括在有關城市向本集團提供土地作教育用途，以及預期最大學生容量。於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就建議合作簽署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未來資本開支及融資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若干銀行取得新借款，主要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日後擴張。為更好地利用我們未動用的財務資源，本集團已購得若干投資產品，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可提早贖回全部或部分該等投資管理產品。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產品作短期現金管理之用，儘管若干投資產品按其性質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我們預期本集團的未來資本開支的主要資金來源為銀行及其他借款、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或(如有必要)資本市場可得的其他融資選擇。

教師的招聘、培訓及挽留

我們意識到教師質素在我們擴張中的重要性。因此，我們與中國多所知名師範大學合作，招聘畢業生人才作為我們的見習教師。我們有一個教師輔導項目，訓練傑出教師為將來擔任我們學校的校長一職作準備。我們通常會委派部分現有學校經驗豐富的教師參與新學校的運營。

我們透過不同的渠道及方法(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候選人自薦及利用網上招聘網站)招聘我們的教師。我們新錄用的教師將參與培訓計劃，令彼等熟悉彼等各自學校及本集團的要求及期望，及認識彼等的工作環境及同事。我們亦為教師提供持續培訓計劃，如討論小組、跨校教師研討會及戶外培訓營，讓教師分享經驗、提高教學技能及提升團隊精神。

我們根據高績效評估回報教師，並要求達不到我們預期目標的教師在指定期限內作出改善。我們實行嚴格的規章制度，禁止我們的教師自學生家長及學生收受具有貨幣價值的禮品。

結論

隨著大灣區發展規劃剛要的發佈，憑藉我們的良好往績記錄及雙管齊下的發展戰略，我們深信，按招生人數衡量，我們能保持華南地區高端民辦中小學教育集團的領先地位並提高於中國其他地區的市場份額。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與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上市」）有關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後，上市（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24.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30百萬元），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16日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使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已分配		
		所得款項 (人民幣 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動用結餘 (人民幣 百萬元)
— 用於擴建我們的學校網絡，特別是發展新學校	65%	474.5	474.5	—
— 用於進一步擴建三所現有學校，即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8%	58.4	58.4	—
— 用於維護、改造及升級兩所現有學校，即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	2%	14.6	14.6	—
— 用於收購學校，以補足我們的學校網絡	18%	131.4	131.4	—
— 用於向學生提供獎學金及補助	2%	14.6	7.8	6.8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5%	36.5	36.5	—
總計	100%	730.0	723.2	6.8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一般存入持牌金融機構作短期計息存款。我們預計於上市日期（即2017年1月26日）起計八年內使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監管最新發展

我們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運營學校

根據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於2003年9月1日生效及隨後於2013年6月29日修訂)及其實施細則(於2004年4月1日生效)，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是否要求合理回報。學校出資人不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有資格享有與公辦學校相同的稅項激勵(例如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豁免)，在取得地方政府及稅務局批准情況下方可作實。另一方面，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的任何優惠稅項待遇政策須由有關當局單獨頒佈。然而，並無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適用的詳述稅項激勵的正式中國稅務規則或規例，亦並無釐定構成合理回報的公式或指引。因此，即使我們的所有學校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分類為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16年11月7日通過的《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決定》**」)生效日期之前，我們的學校仍須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關於修改〈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

《決定》已於2017年9月1日生效，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作出若干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亦於2018年作進一步修訂。《決定》剔除了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要求合理回報的條文。根據《決定》，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將學校設立為非營利性或營利性實體，惟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即提供中國課程的小學及初中)僅可設立為非營利性實體，而非營利性學校的出資人無權參與彼等運營學校所產生的任何利潤分配。非營利性學校的所有運營盈餘須用作運營學校。非營利性學校有資格享有公辦學校的企業所得稅豁免。

《決定》不會對我們的集團架構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決定》不會對本集團的可變權益實體架構(「**可變權益實體**」)採納的合約安排(「**合約安排**」)造成重大影響，及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9年版)》(「**《負面**

清單》)及其他相關中國法律於《決定》生效後保持不變，合約安排屆時將繼續合法及有效(包括根據合約安排支付費用)，概因(i)《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及《負面清單》禁止中國中小學的外資擁有權，並限制以中外合作形式運營高中；及(ii)《決定》並未禁止就於中國營運的學校訂立合約安排，亦未禁止於中國營運的民辦學校向其服務供應商支付服務費(包括根據本集團可變權益實體架構採納的合約安排支付費用)。

《外商投資法》

目前，中國的法律及法規禁止中國的小學及初中由外資擁有，並規定外資僅能以中外合作形式運營高中(並由中方主導)。因此，我們透過可變權益實體架構於中國開展民辦教育業務，並取得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及自綜合聯屬實體獲得經濟利益。

於2019年3月15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審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並將於2020年1月1日起實施。該項法律將取代《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外商投資法訂明中國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外商投資市場准入負面清單所禁止的領域或行業。

《外商投資法》在界定外商投資的定義時與外商投資法草案相比採取更為溫和的立場，並未明確對透過合約安排於中國經營的業務做出限制性規定，因此《外商投資法》將不會對整體合約安排及構成合約安排的各项協議造成重大影響，而合約安排及有關協議將繼續為合法、有效並對訂約方具有約束力。儘管如此，《外商投資法》訂明「外商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在中國境內進行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任何其他方式的投資」。若日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訂明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方式之一，我們的合約安排將可能被視為外商投資。

我們的控股股東劉學斌先生及李素文女士均已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彼等將繼續維持其中國國籍及作為中國公民的身份,我們亦將視具體情況真誠採取合理措施。截至2019年8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外商投資法》的情況。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

於2018年8月10日,中國司法部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修訂草案)(送審稿)》(「**《修訂草案》**」)。由於《修訂草案》僅為草案形式,未來仍可予進一步修訂,本公司認為根據其所載條文或其他內容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如有)仍為時尚早。《修訂草案》於本公告日期並未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而本公司目前根據其初步評估認為《修訂草案》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資歷要求

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營學校的外國投資者須為外國教育機構。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該等外國投資者必須為已於外國具備相關資歷及經驗的外國機構(「**資歷要求**」)。作為我們達致資歷要求工作的一部分,我們於2016年2月10日與杜威學院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雙方於加拿大安大略省成立一所民辦學校的合作提案,以及其他國際教育方面的合作提案。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與Dew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成立子公司,可能在加拿大成立新學校。有關我們為達致資歷要求而進行的工作及採取的行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合約安排」一節。

財務回顧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增加34.9%至人民幣1,681.5百萬元。年內利潤及核心淨利潤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分別增加15.1%及33.1%至人民幣353.6百萬元及人民幣428.6百萬元。

收入

有關我們收入的構成，請參閱上文「業務回顧（於2018/2019學年）」一節。

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人民幣434.6百萬元或34.9%，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6.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81.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學費及住宿費收入增加人民幣304.2百萬元及配套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130.4百萬元所致。

學費及住宿費收入增加36.2%，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1.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5.5百萬元，主要由於招生總人數增加及東莞市光明中小學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招生總人數增加25.9%，由2017/2018學年的43,230名增至2018/2019學年的54,42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招生人數增加以及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所致。

配套服務收入增加32.1%，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5.7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6.1百萬元，主要由於整體招生人數增加及部分配套服務項目平均售價增加所致。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教師的薪金及其他福利；(ii)提供配套服務的成本；(iii)收購學校所得學生名冊的無形資產攤銷；(iv)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學校所用土地及樓宇的折舊及攤銷；(v)學校的公共設施及維護成本；及(v)教育開支，主要包括教育活動相關開支(包括教材開支、獎學金及學生活動開支)。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估收入 百分比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估收入 百分比
員工成本	470,896	28.0	314,748	25.2
提供配套服務的成本	266,867	15.9	217,780	17.5
無形資產攤銷	25,590	1.5	11,681	0.9
折舊及攤銷	94,953	5.7	76,972	6.2
公共設施及維護	38,981	2.3	33,402	2.7
教育開支	42,549	2.5	47,471	3.8
收入成本總計	<u>939,836</u>	<u>55.9</u>	<u>702,054</u>	<u>56.3</u>

收入成本增加人民幣237.7百萬元或33.9%，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02.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39.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教員成本、提供配套服務的成本、收購學校產生的無形資產折舊及攤銷增加所致。

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教師人數由2017/2018學年的約2,670名增加至2018/2019學年的約3,41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擴容、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以及教師平均薪資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上漲所致。

提供配套服務的成本增加與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配套服務收入增加一致。

折舊增加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及揭陽學校升級擴容，加上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所致。

毛利

由於以上所述，毛利增加36.1%，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4.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1.7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3.7%增加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4.1%，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明中小學及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調整收購學校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25.6百萬元(2018年8月31日：人民幣11.7百萬元)後，經調整毛利率為45.6%(2018年8月31日：44.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ii)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我們因組織學校活動及我們學校出色的學術表現而從中國政府部門獲取的酌情無條件補助；及(iii)員工宿舍收入，包括向教師及其他員工提供員工宿舍而獲得的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減少人民幣20.7百萬元，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1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4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15.5百萬元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例如來自投資產品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8.4百萬元)，及(ii)換算以港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虧損人民幣16.7百萬元。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開支，主要包括透過報章及其他媒體宣傳我們學校產生的開支及公關開支；(ii)營銷人員的薪金；及(iii)其他營銷開支，主要包括與我們學校招生及營銷有關的招生獎金、差旅開支及雜項開支。

銷售開支增加32.3%，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5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8百萬元，主要由於盤錦光正實驗學校與濰坊光正實驗學校的營銷及宣傳廣告開支增加，以及收購揭陽學校、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漳浦龍成學校所致。銷售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6%略微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一般及行政員工的薪金及其他福利；(ii)與本集團子公司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的企業管理及教育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以及技術與商業支持服務相關的稅項開支；(iii)辦公室樓宇及設備折舊；(iv)租金開支；(v)差旅開支；(vi)招待開

支；及(vii)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維修及維護費用、公共設施、法律及專業費用、清潔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14.5%，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3.0百萬元，主要由於薪金與其他福利及辦公室開支因應本集團的擴張計劃而增加，以及漳浦龍成學校合併入賬所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7.7%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5.0%。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包括(i)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ii)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3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將投資產品產生的利息收入人民幣18.4百萬元分類為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減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資本化利息。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及計入損益的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支出增加所致。經調整可換股貸款票據的實際應付利息與根據理論實際利率計入損益的利息開支之間的差額(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另見核心淨利潤對賬之附註)後，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財務成本為人民幣83.9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鑒於上述因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5.6百萬元增加18.4%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9.3百萬元。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24.3%，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則為27.7%。

稅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7百萬元。而自2017年9月1日起，我們所有的小學部與初中部須按要求分類為非營利性學校，學費及住宿費有權享有與公辦學校相同的企業所得稅豁免待遇。我們已決定不再將我們的高中部分類為營利性學校。

截至2019年8月31日及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3.6%及11.1%。本集團實際稅率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全資擁有的服務公司產生的利潤增加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年內利潤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7.2百萬元增加15.1%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3.6百萬元。

核心淨利潤

本集團將其核心淨利潤定義為就並不表示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作出調整後的年內利潤(如下表所呈列)。其並非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項目。本集團已呈列該項目，乃由於本集團認為其為本集團管理層以及分析師或投資者所採用的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重要補充計量。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以下所示兩個財政年度的年內利潤與核心淨利潤的對賬：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353,578	307,182
減：		
匯兌收益	—	(4,788)
加：		
匯兌虧損	16,748	—
可換股貸款票據公平值變動虧損	786	3,94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708	3,948
收購學校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	25,590	11,681
根據實際票面利率計算的可換股貸款票據經調整 利息支出 ^(附註)	23,200	—
核心淨利潤	<u>428,610</u>	<u>321,967</u>

附註：該調整指(a)本集團就票面利率為6.8%的500百萬港元可換股貸款票據應付的實際利息約為人民幣30.2百萬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差額並不大)；與(b)使用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的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理論實際利率12.2厘及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計入損益項下「財務成本」的利息約人民幣53.4百萬元之間的差額。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核心淨利潤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6.6百萬元或33.1%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8.6百萬元。核心淨利潤率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5.8%輕微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5.5%。

資本開支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約人民幣618.7百萬元，並就收購用於本集團擴張的土地支付約人民幣285.1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略有減少，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減少。

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收購新學校之按金的資本開支部分由本公司2017年1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來自新的銀行借款與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資金。

上述的整體影響導致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人民幣259.7百萬元(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人民幣522.3百萬元)。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為人民幣1,161.4百萬元(於2018年8月31日：人民幣1,193.0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648.6百萬元，包括一年內償還的人民幣1,108.1百萬元及一年以上償還的人民幣1,540.5百萬元。銀行及其他借款按每年介乎4.4%至7.3%的利率計息，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而其他借款則以港元計值。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由銀行籌得若干借款以為我們未來年度發展若干新建學校及學校擴容提供所需的資本開支。

於2019年8月31日，為更好地利用我們未動用的財務資源，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購得若干投資產品。本集團可提早贖回該等投資產品。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產品作短期現金管理之用，儘管若干投資產品按相關產品的性質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2019年8月31日，該等投資產品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84.5百萬元（於2018年8月31日：人民幣174.9百萬元），主要由於確認預收學費及住宿費為計入流動負債的「合約負債」（此前分類為「遞延收入」）所致。

資本負債比率淨值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淨值乃以有關年末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總權益而計算。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淨值為66.2%（於2018年8月31日：47.4%）。

誠如上文「未來資本開支及融資」以及「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章節所解釋，於2019年8月31日，為更好地利用我們未動用的財務資源，本集團購入若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可提前一個月發出通知贖回全部或部分該等理財產品。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產品作短期現金管理用途，惟若干投資產品因有關產品性質而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倘考慮到我們於2019年8月31日有意持有總值人民幣342.0百萬元的該等投資產品以作短期現金管理之用以及提前贖回的可能性，本集團於2019年8月31日的經調整資本負債比率淨值將降至51.0%（於2018年8月31日：24.1%）。

資本負債比率淨值增加乃主要由於2019年8月31日的銀行借款增加以興建新學校，以及於佛山市順德區收購土地用於建設中小學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及開支大部分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若干收入及開支以港元計值除外。於2019年8月31日，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其他借款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乃由於其預期外匯風險將不重大。

或然負債

於2015年3月19日，一名身為獨立第三方的人士就其於我們其中一所學校成立期間代表該學校作出的墊款總額人民幣5,000,000元及其應計利息向本公司其中一間子公司提起法

院訴訟。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法律訴訟的結果尚未落實。在諮詢外聘法律顧問意見後，董事認為，並無合理理據支持原告的論點，因此，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資產抵押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以銀行存款以及本集團若干學校收取學費及住宿費的權利作抵押。

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收購漳浦龍成學校外，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持有若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約人民幣342.0百萬元。關於持有該等投資產品之原因，請參閱上文「未來資本開支及融資」及「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章節。

僱員福利

於2019年8月31日，本集團有約6,210名僱員（於2018年8月31日：約5,720名）。本集團參加包括公積金、住房、退休、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等多項僱員福利計劃。本公司亦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提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的薪資及其他福利一般按照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其他相關市況定期審閱。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607.4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393.6百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42元(相當於0.049港元)之建議。待股東於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舉行的下屆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0年2月5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將於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8日(星期三)至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1月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釐定收取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至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手續。為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作為認同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貢獻及提供激勵的方式。根據該計劃將授予的股份(「股份」)將由受託人(「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購買或向本公司認購，作為本集團現金注資的新股份，並由獲選參與者(「獲選參與者」)信託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計劃的規定歸屬於相關獲選參與者。根據該計劃的規則及日期為2017年6月7日的信託契據，該計劃須遵守董事會及受託人的管理。

於2019年8月31日，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合共11,704,000股股份(2018年8月31日：11,534,000股股份)。於2018年9月6日，董事會議決向12名獲選參與者授出合共8,400,000股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約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4%。待獲選參與者接納獲授的獎勵股份後，並在該計劃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獎勵股份將根據各歸屬時間表於十年內悉數歸屬。除李久常先生(執行董事)及王永春先生(執行董事)已分別獲授不多於1,500,000股及不多於1,200,000股獎勵股份外，概無獲選參與者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的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上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行為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承諾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從而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除外，該守則條文訂明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李素文女士(「李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於李女士為本集團的聯合創辦人之一，作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具有豐富經驗經營及管理本集團，故李女士承擔該等職責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由六名其他經

驗豐富的人士組成(包括其餘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該等安排將不會降低董事會及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授權的平衡。此外，就本集團主要決策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諮詢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等安排，並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建立審核委員會及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提供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性的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競正先生、孫啟烈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黃維郭先生三名成員組成。譚競正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與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亦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事項，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內部控制事宜。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isdomeeducationintl.com公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會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公佈，並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素文

香港，2019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素文女士、劉學斌先生、李久常先生及王永春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啟烈教授(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譚競正先生及黃維郭先生。